

公司代码：601116

公司简称：三江购物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陈念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傅艳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38,305,810.49	4,553,410,861.94	-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65,002,423.65	3,167,648,466.45	-0.0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96,657.76	148,563,039.22	5.3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 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373,851,959.56	3,075,163,421.43	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889,637.20	136,636,583.38	-2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870,091.35	86,642,203.54	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94	4.3566	减少0.98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52	0.2495	-2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52	0.2495	-21.7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484.67	-144,24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13,418.71	21,915,522.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0,316.08	1,588,101.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8,845.73	-572,675.59	
所得税影响额	-1,724,727.47	-5,767,156.93	
合计	4,948,676.92	17,019,545.8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股东总数(户)		28,47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4,012,012	35.4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阿里巴巴泽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5,257,088	32.00	136,919,6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16,433,600	3.00	16,433,600	质押	16,433,6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念慈	9,269,400	1.69	6,952,050	无		境内自然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8,238,400	1.50		无		未知
郭光文	5,549,500	1.01		无		境内自然人
黄跃林	4,480,088	0.82		无		境内自然人
田开吉	4,269,100	0.78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磐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耀智享定制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1,900	0.6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潘巨林	2,220,000	0.41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4,012,012	人民币普通股	194,012,012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8,2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8,400
郭光文	5,5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549,500
黄跃林	4,480,088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88
田开吉	4,26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9,100
上海磐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磐耀智 享定制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1,900
潘巨林	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
许焕平	1,977,059	人民币普通股	1,977,059
田坤	1,6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2,700
宋鹏	1,20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3,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陈念慈为上海和安投资管理有有限公司法定 代表人，持有该公司 80%股份。		

注：陈念慈股票限售：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科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末增减
应收账款	11,062,358.92	7,254,570.00	52.49%
其他应收款	153,279,241.69	93,077,725.40	64.68%
长期待摊费用	135,442,760.02	99,422,798.95	36.23%
预收款项	11,880,855.38	589,664,235.20	-97.99%
合同负债	660,253,184.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22,443.50	2,976,522.56	119.13%

- 1、应收账款：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度末增加52.49%，主要系本期未到期应收货款增加。
- 2、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度末增加64.68%，主要系定期存款的应收利息增加。
- 3、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度末增加36.23%，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快门店全渠道改造，门店装修工程增加。
- 4、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本期适用新收入准则，将原分类为预收款项的储值卡余额重分类为合同负债。

5、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期末余额较上年度末增加119.13%，主要系本期加快门店改造，增加购置固定资产，使其加速折旧导致的暂时性应纳税额差异增加。

损益科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信用减值损失	-330,504.58	-1,953,636.71	-83.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80,777.84	3,727,685.52	-62.96%
投资收益	201,802.00	17,203,572.48	-98.83%
营业外支出	894,619.35	98,999.09	803.66%

1、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83.08%，主要系本期坏账计提减少。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62.96%，主要系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98.83%，主要系公司上期转让全资孙公司杭州浙海华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4、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803.66%，主要系上期关闭部分亏损门店，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闭店租金赔偿所致。

现金流科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766.37	725,202.21	-67.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9,825,281.22	-1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86,511.55	64,349,116.81	-5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28,635.99	64,987,706.39	60.84%

1、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67.21%，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固定资产处置款减少所致。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系上期转让全资孙公司杭州浙海华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股权转让款。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58.84%，主要系收到的定期存款利息的时间性差异。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60.84%，主要系本期改造店及新店购置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6年5月5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审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关于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为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同意参与本次计划的公司副总监及以上高层干部和个别核心骨干，人数共15人。

其参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其合法薪酬及自筹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向员工提供无息借款支持，借款部分与自筹资金部分的比例为8:2；借款期限和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2016年9月9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大宗交易方式定向购买控股股东所持有的三江购物股票，购买均价为人民币10.88元/股，购买数量为3,216,900股，成交总额为人民币3,499.99万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存续期为36个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17年9月9日解除锁定，截至2020年6月30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减持了2,849,000股(占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52%)，剩余股份数为367,900股(占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07%)。

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19年9月8日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公司召开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延长至2021年9月8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共有离职员工7名，均在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离职。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8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为本公司98位优秀奋斗者。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6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授予年度优秀奋斗者购股资金，扣除个人所得税后全额投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2018年6月19日到7月11日期间，本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集合竞价在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股票346,700股，成交金额5,384,944.40元，成交均价为15.532元/股，本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36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共有离职员工17名，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其已持有的持股计划份额统一由公司收回，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为本公司100位优秀奋斗者。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75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授予年度优秀奋斗者购股资金，扣除个人所得税后全额投入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2019年6月11日，本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集合竞价在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股票511,900股，成交金额6,577,144.00元，成交均价为12.8485元/股，本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36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共有离职员工8名，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其已持有的持股计划份额统一由公司收回，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

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为本公司144位优秀奋斗者。

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12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授予年度优秀奋斗者购股资金，扣除个人所得税后全额投入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2020年6月24日，本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集合竞价在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股票760,900股，成交金额10,864,207元，成交均价为14.2781元/股，本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36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有离职员工1名，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其已持有的持股计划份额统一由公司收回，取消该持有人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念慈
日期	2020年10月28日